

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112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
- 三、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貳、甄選類別、聘期、名額及待遇

- 一、甄選類別：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 二、聘期：自 112年11月1日 起依勞動契約進用。
- 三、名額：正取1名，備取1名。
- 四、待遇：採月薪制，依錄取人員學歷及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之教保員薪資支給基準表之薪資給付計算。

參、應考資格

- 一、基本條件：
 - (一)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 (二) 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第13條及第14條第1項各款情事之一者。

二、報名資格：

(一) 具備下列資格者：

符合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資格，具教師資格證者尤佳。

1. 教保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 ① 修畢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之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且取得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
- ② 具備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證書，並取得經中央主管機關發給之修畢教保專業課程證明書。

2. 除前項規定外，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亦取得教保員資格：

- ① 中華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取得托兒所教保人員資格，且於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仍繼續在職，並轉換其職稱為教保員。
- ② 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實施方案具保育人員資格，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並修畢幼稚園教師教育學程，或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修畢教保核心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於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未繼續在職致未能依前款規定轉換職稱為教保員，其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再任職教保服務機構並擔任教保員者，得由服務之教保服務機構檢具教保服務人員名冊及相關訓練課程之結業證書，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取得教保員資格。

肆、繳驗證件

報考人請檢附下列資料、證件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畢歸還，影本請以A4大小影印並自行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報考人私章，證件正本不齊者不予受理。

- 一、甄選報名表（附件2）。
- 二、國民身分證，影本請黏貼於證件資料表（附件3）；男性請加附退伍（役）令。
- 三、國內公立或私立專科以上學歷證件（畢業證書，具備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證書，並取得經中央主管機關發給之修畢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證明書）。
- 四、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之訓練證明影本（影本請黏貼於證件資料表，附件3；如無請填附件5，並應於任職前兩年內或任職三個月內取得證明）
- 五、利益迴避具結書（附件4）。
- 六、112學年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切結書（附件5）。

伍、簡章公告

一、簡章公告地點：

於溪州鄉公所網站公佈欄(<https://town.chcg.gov.tw/hsichou/00home/index01.aspx>)，公告時間於112年 09 月 23 日(六) 下午 16 時起至112年 09 月 28 日(四) 下午 17 時止，報名表單請自行下載。

二、報名方式：

採現場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委託書如附件6)；通訊報名、證件不齊或未攜帶正本者(審核正本收存影本)不予受理。(應考人請務必詳閱本簡章「參、應考資格」，並自行檢核是否符合報名資格。)

三、報名日期：

(一)自民國 112年 10 月 02 日(一)上午 8 時起至民國 112年 10 月 04 日(三)下午 17 時止，逾時不予受理，請應考人注意。

(二)報名地址：

彰化縣溪州鄉公所（524彰化縣溪州鄉尾厝村溪下路四段560號）

四、報名費用：

新臺幣1,000元整。(應考人既經報名，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五、繳款方式：報名時一併繳交費用。

陸、甄選方式

本甄選考試採書面資料審查、口試、教學演示。

一、考試地點：彰化縣溪州鄉公所

(524彰化縣溪州鄉尾厝村溪下路四段560號)

二、考試時間：民國 112年 10 月 18 日 (三) 上午9時。

時間 日期	上午 08:30~08:50	上午 09:00~10:00	上午 10:00~10:10	10:10 至口試結束
112年10月18日	報到	教學演示	休息	口試

(考試時間視報名人數調整)

三、書面審查(於報名時繳交資料)：

依學經歷及所檢附資料進行書面審查。應檢附下列紙本資料，審查完畢後發還。

(一)個人自傳含教學理念乙份。

(二)相關教育推廣經驗(無則免附)。

四、口試方式：

(一)每場每名應考人以應試10分鐘為原則，採委員提問方式。9分鐘響提示鈴1聲，10分鐘響提示鈴2聲，應立即結束口試。

(二)口試時不得攜帶任何文件入場。

五、教學演示方式：

(一)教學演示範圍：包括動植物、交通工具、節慶、食物、商店五大主題應考人自行擇一主題進行演示。

(二)應考人進入試場即開始進行10分鐘之教學演示活動，9分鐘響提示鈴1聲，10分鐘響提示鈴2聲，應立即結束試教。演示時間如未達8分鐘者，扣減其教學演示成績2分。

(三)應考人於應試當日時檢附教案九份，不得攜帶教具入場。

六、成績計算方式及錄取：

(一)配分表：

評量項目	配分百分比
書面資料審查	30%
口試	30%
教學演示	40%

(二)如遇同分時，以教學演示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

(三)成績總分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七、應試前，應繳交國民身份證正本(或貼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如駕照、護照及健保卡)。唱名三次未到者，視為自動放棄，不得異議。

柒、錄取公告：

112年 10 月 25 日 (三)上午 10 時 後於溪州鄉公所網站公佈欄(<https://town.chcg.gov.tw/hsichou/00home/index01.aspx>)公告。

捌、報到作業

- 一、錄取之正取教保員，應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四) 至 112 年 10 月 27 日(五)上午 8:30-中午 12:00 及下午 13:00-16:00 前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學歷證件正本至溪州鄉公所幼兒園辦理報到事宜，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 二、錄取人員須於一週內繳交公立或教學醫療院所出具之體格檢查表(含最近 3 個月胸部 X 光、B 肝)，及檢附三個月內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良民證)。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工作之傳染病，均取消錄取資格。

玖、附則

- 一、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或聘任，仍應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 二、經開缺之幼兒園或單位就甄選錄取人員作實質審查，發現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2 條、第 13 條及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形之一者或以不適任教師與教保服務人員資遣或退休者，得予拒絕其報到並報彰化縣政府核備。
 - 三、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公所)考核，其有不稱職、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依有關規定辦理。若發現證件偽造不實者、無法辦理敘薪者，將註銷其資格，無條件解聘，不得異議。
- 拾、如遇颱風、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順延，其後之甄選相關期程爰依新公告時間為準，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需作變更時，將於彰化縣溪州鄉公所網站公告。應考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拾壹、終止勞動契約

- 一、甲方依勞動基準法資遣乙方或終止勞動契約時，應依勞動基準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 二、甲方因招生不足導致裁(減)班情事且有符合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2 款規定要件，得與乙方終止勞動契約，並應依勞動基準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有關規定給付資遣費。
- 三、甲方依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或第 13 條但書規定終止勞動契約，應依勞動基準法第 16 條規定辦理預告。
- 四、甲乙任一方如須終止勞動契約，應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拾貳、本簡章經彰化縣溪州鄉 112 學年度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甄選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報經彰化縣政府核可後實施，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如有補充及修正事項，經委員會通過後，公告於彰化縣溪州鄉公所網站。

(附件1)

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 112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應考人資料表

應考人姓名：

編號	證 件 影 本 名 稱	件數
1	甄選報名表	
2	國民身分證，影本請黏貼於證件資料表(附件3)	
3	男性請加附退伍令	
4	國內公立或私立專科以上學歷證件(畢業證書)	
5	利益迴避具結書(附件4)	
6	畢業(學位)證書(或應屆畢業生報名切結書)	
7	幼兒園教師證書(無則免附)	
8	教育學程(分)證明書(無則免附)	
9	教保人員專業訓練結業證書(無則免附)	
10	任職前最近一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證明 (或可於任職前取得本項證明之切結書)(附件3.5)	
11	書面審查資料	
12	其他(請自行填寫證件名稱)	

(附件 2)

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 112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報名表

甄選編號：

112年 月 日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請黏貼最近3個月內 個人大頭照2吋1張)
現職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電話	(0)		(H)				(M)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	學校名稱		系 (所)		畢業年		月		證書字號			
相關工作 經歷描述												
專長												
<p>1. 本人所提證件或資料無不實之情形。</p> <p>2. 本人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2. 13. 14 條各款情事。</p> <p>3. 本人無「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p> <p>以上所具結事項如有不實，願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立切結人： (簽名蓋章)</p>												
繳 驗 資 料 及 證 件								審核人員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敘明):								核符		不符		
以上證件影本請以 A4 大小紙張影印，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報考人私章。請依序排列，正本發還，影本抽存。								審核者簽收				

備註：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附件 3)

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 112 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黏貼證件資料表

112 年 月 日

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
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黏貼於本表背面）

國民身分證
(正面) 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背面) 黏貼處

基本救命術訓練證明影本
(正面) 黏貼處

基本救命術訓練證明影本
(背面) 黏貼處

備註：本資料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附件 4)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為擔任彰化縣溪州鄉公所（鄉立幼兒園）之契約進用教保員，茲聲明本人非屬進用時之機關首長或其上級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亦非屬進用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具 結 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所在地：

聯 絡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附件6)

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 112 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 委 託 書

本人 _____ 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校 112 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茲委託 _____ 先生 / 小姐代理報名。

此致

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備註：

- 一、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或於有效期限內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驗明身分，影本不予受理。
- 二、本資料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教保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